

彰化縣立芳苑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發展會議

一、開會時間：114 年 8 月 28 日(星期四) 7:30-8:30

二、開會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黃天助 校長

記錄：葉姿玢 組長

四、出席人員：

校長	黃天助		數學領域代表	顏旭正	顏旭正
教務主任	周黃珠月	珠月	自然領域代表	王品傑	王品傑
學務主任	黃志宏	黃志宏	社會領域代表	李昆奮	李昆奮
總務主任	李昆奮	李昆奮	健康代表	李慧真	李慧真
輔導主任	蕭勝文	蕭勝文	體育代表	陳秀紹	陳秀紹
教學組長	葉姿玢	葉姿玢	藝術領域代表	陳世驊	陳世驊
特教老師	吳育庭	吳育庭	綜合領域代表	蕭捷元	蕭捷元
國文領域代表	林育良	林育良	科技領域代表	林易聖	林易聖
英語領域代表	洪于婷	洪于婷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林育良

討論事項：

- 討論本學期行事曆及擬辦事項。
- 114 學年度公開授課事項。
- 各領域教學社群專業對話。
 - 本土語文課程規劃、加強國文閱讀理解、作文篇數規劃、參加彰化縣國語文競賽項目、假日作文時程。
 - 英語文加強聽、說、讀、寫能力。
 - 數學能力提升。
 - 自然培養探究精神及動手作能力。
 - 各科學期評分標準以及段考科目題目 15%素養題。
 - 各領域教學融入平板課程。
 - 聯課平時成績分數比例分配。(114.8.19 主管會報通過)
 - 彈性課程成績分數比例分配。
- 減授課時數說明(在 114.8.19 主管會報通過)。
- 審查 114 學年度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申請表。
- 審查 114 學年度芳苑國中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 審查 114 學年度芳苑國中生涯發展教育計畫。
- 審查 114 學年度芳苑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開班計畫。
- 審查 114 學年度(114-2)戶外教育實施計畫。

彰化縣立芳苑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	114.8.29	地 點	會議室
主 席	黃天助 校長	紀 錄	葉姿昶 組長
出席人員	黃天助校長、周黃珠月主任、黃志宏主任、李昆奮主任、蕭勝文主任、葉姿昶組長、林彥良老師、洪于婷老師、顏旭正老師、王品傑老師、李慧真老師、陳秀紹老師、陳世驊老師、蕭捷元老師、林易聖老師、吳育庭老師。		
會議內容	壹、主席致詞 新的學年度校務課程發展有賴各位監督與協助推動，業務單位報告後若有問題與建議可及時提出討論。 貳、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一、本學期(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及擬辦事項如附件。 二、根據 108.2.22 府教學字第 1080059184 號函，彰化縣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每位教師(含聘期 3 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每學年須至少公開授課一次。授課人員得於授課結束後繳交說課、觀課、議課、自我檢核表、課程簡案等資料於教務處備查。請領召協助宣導並填寫各領域應公開授課人員的預訂授課時間，將資料於領域會議後送至教務處進行統整。 芳苑國中公開授課總表如附件。 三、提供 114 年度教育會考成績，請各主科領域於期初領域會議研擬教學策略，也一併討論評量方法、給分標準與範圍。 四、另依據 114 年 8 月 18 日府教學字第 1140322182 號函，本學期需辦理「學習診斷及教學轉化增能研習」之領域如下： 國文一提 A / 英文一提 A / 數學一提 A 自然一提 A / 社會一減 C、提 A 五、請各委員協助宣導，落實閱讀護照認證，加強國文閱讀理解及寫作技巧訓練。 國文領域將於 11 月 7 日(週五)10-12 時辦理「PaGamO 閱讀素養—初階平台操作與進階教學應用」研習，歡迎其他領域有興趣教師一同參與。 六、依彰化縣府推動臺灣科學節，請自然科教師於課堂培養探究精神及加強動手做能力，並於 11/8-11/9、11/15-11/16 臺灣科學節期間融入相關主題課程。 七、段考科目題目 15%為素養題內容，請各考科領域會議討論相關出題方向，並於每次段考後進行檢討與修正。		

八、聯課平時成績配分比為，認知 20%、情意 40%、技能 40%，由學期初主管會報通過。

九、減授課時數說明於學期初主管會報通過。(114.8.19)

(二)輔導室報告

一、114 學年度資源班老師兼課節數，由特推會提案討論通過，教務處備查。吳育庭老師兼課 2 節，張維雅老師兼課 5 節。

二、資源班成績配分比同領域會議配分比。國文科認知 20%、情意 40%、技能 40%、數學科認知 20%、情意 40%、技能 40%。

三、資源班學生成績僅適用於該科目有實際於資源班上課者適用。

參、提案討論

(一)案由一：有關 114 學年度平日作文練習，上下學期各 4 篇實施方式，請討論。

說明：

一、第一次及第二次段考考作文，不列入平日練習。

二、平日作文練習上下學期各 4 篇，作文題目由領域會議討論訂定，並於期初告知學生寫作練習時間，以假日作文形式於周末時間書寫。

三、學生作業抽查作文為 2 篇，餘下 2 篇由任課教師於寒/暑假批閱完畢，下一學期開學日繳回教務處留存。

決議：經討論後表決，無反對票通過此議案。

(二)案由二：請委員審查校外人士協助教學及活動申請表。

說明：本學期校外人士協助教學共 7 位，分別為創意舞蹈社、口琴傳韻社、文字之美社、樂活蔬食社、民俗體育社、潛能開發社、逆風高飛社、造型氣球社、生活科技課程及七年級視覺藝術課程。

決議：經討論後表決，無反對票通過此議案。

(三)案由三：請委員審查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決議：經討論後表決，無反對票通過此議案。

(四)案由四：請委員審查 114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

決議：經討論後表決，無反對票通過此議案。

(五)案由五：請委員審查 114 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開班計畫。

決議：經討論後表決，無反對票通過此議案。

(六)案由六：請委員審查 114 學年度國一、國二、國三(畢業旅行)戶外教育實施計畫。

決議：經討論後表決，無反對票通過此議案。

肆、主席總結

學期初各處室宣布事項較多，煩請各委員協助宣達。

週次	星期						教務處	學務處、健康中心	總務處	輔導室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8月24	25	26	27	28	29	30	*8/27 新生拍大頭照 *8/28-8/29 學扶測驗結果報告應用研習、教師備課日、期初課發會、期初領域會議、期初學扶小組會議	8/26 新進教師及一導研習 8/27 新生訓練 8/29 全校返校日	◎8/29 返校日有交通車接送(9:30 放學) ●8/28 召開學生輔導委員會、生涯發展教育委員會、家庭教育工作推動小組、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初會議 ●8/28 全校教職員工責任通報研習(8-9 點, 會議室) ●8/28 國一特殊生個案說明會(9-10 點, 會議室) ●8/29 繳交生涯發展教育附件一(各領域召集人, 紙本) ●8/30 114 學年度親師座談會(07:30-12:00)	
一	31	9月1	2	3	4	5	6	*9/1 發普天宮補助註冊費調查表 *9/3 收回普天宮補助註冊費調查表 *9/3 夜自習申請截止 *9/3 繳交第八節課後輔導回條 *9/5 繳交學習扶助教學計畫表	9/1 開學正式上課 9/1~9/5 友善校園宣導 9/4 社團選社	◎防災演練物資準備 ◎8 月份財物增減月報表 ◎9/1 發放家長委員代表票選單 ◎9/4(四)朝會地震避難演練示範 ◎9/5(五)下午 13:10 學校中元普渡拜拜 ◎9/5 收家長委員代表選單回條	◎布告欄：友善校園週 ◎9/3 資源班開始上課 ◎9/3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技藝班開始上課(1-1)
二	7	8	9	10	11	12	13	*9/9 晨讀開始 9/11 AIIEAD365 教師研習(第六節會議室) *9/13 假日科學班(1)	●9/09 教師會報暨校內特定人員提報及審查會議 9/9 國民體育日 9/11 聯課(1) 9/11 校園法律常識專題講習(班會課/國一) 全校學生身高、體重、視力檢查 ◎班會輔導：家庭教育	◎防災演練物資準備 ◎9/9(二)教師會報--教職員地震避難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宣導說明 ◎9/12(五)配合中央發布模擬地震地震狀況消息 1 次強震即時警報系統全面測試(不演練)	◎布告欄：友善校園週 ●9/9 全校教職員工兒少性剝削研習(教師會報) *9/10 技藝班(1-2) ●9/11 學生兒少性剝削宣導-觀看少女琪琪的煩惱+心得分享(第六節, 國二、國三, 各班教室)
三	14	15	16	17	18	19	20	*9/15 基本知識護照開始認證 *9/15 第八節、夜自習、學習扶助班開始 *9/16 晨讀 *9/18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開始 *9/19 前上網填報公開授課時程 *9/20 假日科學班(2)	9/17HPV(國二生) 9/18 聯課(2) 9/18 交通安全常識演講題講習(班會課/國一) ◎班會輔導：生涯規劃教育	◎防災演練物資準備 ◎9/15(一)7:50 地震防災演練預演 ◎9/19(五)9:21 正式地震防災演練 ◎辦理家長代表大會(本週)	◎布告欄：友善校園週 *9/17 技藝班(1-3) ●9/17 期初 IEP 會議(暫定)
四	21	22	23	24	25	26	27	*9/23 晨讀 *9/25 升旗英語唸讀停	●9/23 教師會報 9/25 聯課(3) 9/25 衛教宣導—預防熱傷害宣導 ◎班會輔導：防災教育	◎準備 10 月份交通車事宜 ◎9/26(五)地震避難演練防災演練成果彙整預計上傳 ◎家長會長交接日期確認(動態調整)	◎布告欄：友善校園暨犯罪被害人保護週 ●9/22-9/26 國一學生智力測驗施測 ●9/23 全校教職員工防治數位性別暴力研習(教師會報) *9/24 技藝班(1-4) ●9/25 未婚懷孕學生權益及情感教育宣導(國一、二, 第六節, 餐廳) ●9/26 導師繳回學生輔導 A、B 卡(國一 A 卡須貼好學生國小畢業相片, 同時也須將照片上傳學籍系統建檔)
五	28	29	30	10月1	2	3	4	*9/30 晨讀 *10/2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 *10/4 口琴隊走讀藝術節表演活動	10/1 8:30-12:30 性教育共識會議(承辦縣府) 10/2 聯課(4) 10/2 十月份服儀檢查 10/2 中秋假期水域安全宣導 ◎班會輔導：品德教育	◎教室檢視維護 ◎發放 10 月份薪資 ◎修剪花木、整理環境	◎布告欄：犯罪被害人保護週 *10/1 技藝班(1-5) ◆10/1 高關懷學生小團體活動 1(午休, 圖書館) ●10/2 學生觀看防治兒少性剝削影片+心得分享(全校, 第六節, 各班教室)
六	5	6	7	8	9	10	11	*10/7 晨讀 *10/7 資訊安全意義宣導 *10/9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 *10/9 假日作文 1 題目： 國一：夏夜(閱讀雙響 P.62) 國二：與○○○相遇(習作 P.104) 國三：感受生活(習作 P.76) *計算 9 月份兼、代課費	●10/07 教師會報、校內特定人員提報及審查會議 10/9 新生健檢 10/09 聯課(5) 10/09 雙十節假期/交通、水域安全宣導 ◎班會輔導：國際教育		◎布告欄：性別平等教育週 ●10/7-10/11 資源班第一次段考週 ●10/7 全校教職員工 CRC 宣導(前測)(教師會報) *10/8 技藝班(1-6) ●10/9 學生觀看防治跟蹤騷擾影片+心得分享(全校, 第六節, 各班教室) ●10/9 繳交生涯發展教育附件五(所有教師, 電子檔, 雲端)
七	12	13	14	15	16	17	18	*10/13 第一次段考試卷繳交/審題 *10/14 晨讀停 *10/16~10/17 第一次段考 10/17 第八節停 *10/16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停 *10/18 假日科學班(3)	10/13 縣長盃龍獅賽受理報名開始(第一次段考日) *春暉專案 ◎班會輔導：段考複習	◎10/13(一)擴大行政會報檢視評鑑資料整理狀況 ◎10/17(五)段考第 2 天第 8 節和夜自習暫停, 提醒交通車放學時間 16:05	◎布告欄：家庭教育週 *10/15 技藝班(1-7) ◆10/15 高關懷小團體活動 2(午休, 圖書館)
八	19	20	21	22	23	24	25	*10/22 中午 12:00 前 第一段考定期評量及平時成績輸入 *10/20~10/23 第二次領域會議 *10/20~10/23 夜自習加退選申請 *10/21 晨讀 *10/23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 *10/23 中午 12:30 繳交閱讀護照(一、二年級)	*犯罪被害人保護週 ●10/21 教師會報、第一次校慶籌備會 10/23 聯課(6) 10/23 畢業照拍攝 10/24-彰師大校慶-鼓表演(暫定) ◎班會輔導：環境教育	準備 11 月份交通車事宜	◎布告欄：家庭教育週 ●10/21 全校教職員工 CRC 宣導(後測)(教師會報) ●10/21 特殊教育鑑定安置前置作業-資料蒐集宣講(教師會報) *10/22 技藝班(1-8) ◆10/22 高關懷小團體活動 3(午休, 圖書館) ●10/23 學生觀看家暴防治影片+心得分享(全校, 第六節, 各班教室)
九	26	27	28	29	30	31	11月1	*10/28 晨讀 *10/30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停 *11/1 假日班(4) *11/1 閱讀護照未完成返校閱讀 ※準備上傳校務評鑑資料	10/30 聯課(7) 10/30 衛教宣導--傳染病防治宣導 10/30-114 學年健促計畫推動研習(校長場) 10/31 教室布置評分(早自習) 10/31 縣長盃龍獅賽受理報名結束 11/1-2 縣長盃跆拳道錦標賽 ◎班會輔導：家庭教育	◎教室檢視維護 ◎發放 11 月份薪資	◎布告欄：家庭教育週 ●10/27-10/31 國二學生性向測驗施測 *10/29 技藝班(1-9) ◆10/29 高關懷小團體活動 4(午休, 圖書館)
十	2	3	4	5	6	7	8	*11/4 晨讀 *11/6~11/7 第一次模擬會考(範圍: 1-3 冊、考作文)(題本) *11/6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停 *11/7 假日作文 2 題目： 國一：最關心我的人(閱讀雙響 P.64) 國二：記憶中的○○○(習作 P.110) 國三：(以第一次模擬會考作文試題為主) *11/8 假日班(5) *11/8 段考未達標返校 *11/8~11/9 2025 第六屆台灣科學節 *計算 10 月兼、代課費	11/03 服裝儀容檢查 ●11/04 教師會報暨、校內特定人員提報及審查會議 ◎班會輔導：多元文化教育	◎修剪花木、整理環境 ◎11/6(四)縣長盃地球錦標賽(國一國二參加) ◎11/8 東側排水工程預計完工	◎布告欄：多元文化週 ●11/4 全校教職員工生命教育-自殺防治研習(教師會報) *11/5 技藝班(1-10) ◆11/5 高關懷小團體活動 5(午休, 圖書館)

十一	9	10	11	12	13	14	15	*11/11 晨讀 *11/13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 *11/15~11/16 2025 第六屆台灣科學節 *11/15 假日班(6)	11/13 聯課(8) 11/15 縣長盃獨輪車錦標賽 11/15 普仁 25 週年慶展演(晚上-台北) ◎班會輔導：性別平等教育	◎教室檢視維護	◎ 布告欄：性別平等教育週 ●11/10-11/14 國三學生興趣測驗施測 *11/12 技藝班(1-11) ◆11/12 高關懷小團體活動6(午休,圖書館)
十二	16	17	18	19	20	21	22	*11/18 晨讀 *11/20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 *11/22 假日班(7)	11/18 縣長盃舞龍舞獅錦標賽-承辦 11/20 聯課(9) ◎班會輔導：生涯規劃教育		◎ 布告欄：生涯發展教育週 *11/19 技藝班(1-12)
十三	23	24	25	26	27	28	29	*11/25 晨讀 *11/25 資訊研習-新聞中資安事件 *11/27 第二次段考試卷繳交/審題 *11/27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停 *11/27 第五節至第六節成長測驗一年級 22 人 第七節至第八節成長測驗二年級 17 人 *11/29 假日班(8)	●11/25 教師會報暨、第二次校慶籌備會 11/27 聯課(10) 11/27 衛教宣導-口腔保健 ◎班會輔導：法治教育	◎準備 12 月份交通車事宜	◎ 布告欄：生涯發展教育週 ●11/24-11/28 資源班第二次段考周 ●11/25 全校教職員工家暴防治研習 3 (教師會報) *11/26 技藝班(1-13) ●11/27 國三學生興趣測驗施測結果說明會(第六節,餐廳) ●11/28 繳交生涯發展教育附件二(所有教師,電子檔+照片+學習單,雲端)
十四	30	12月1	2	3	4	5	6	*12/2 晨讀暫停 *12/2~12/3 第二次段考 *12/3 第八節暫停 *12/4 第六節至第七節成長測驗三年級 21 人(無法參加音樂活動) *12/4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 *12/4~12/10 第三次領域會議 *12/6 假日班(9) *計算 11 月兼、代課費	12/01 服裝儀容檢查 12/04 學樂表演音樂會(2:30~3:30) ◎班會輔導：段考前暫停乙次	◎發放 12 月份薪資 ◎教室檢視維護 ◎校慶前一週修剪花木,整理環境 ◎12/3 段考第 2 天第 8 節暫停,提醒交通車放學時間 16:05	◎ 布告欄：生涯發展教育週 *12/3 技藝班(過段考暫停)
十五	7	8	9	10	11	12	13	*12/8 中午 12:00 前 第二次段考定期評量及平時成績輸入 *12/8~12/12 校慶週夜自習及假日班停 *12/9 晨讀 *12/11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 *12/13 假日班停	12/08-12/12 聯絡簿抽查 ●12/09 教師會報、校內特定人員提報及審查會議、第三次校慶籌備會 12/10 校慶第一次預賽、預演 12/11 校慶第二次預賽、預演 ◎班會輔導：校慶準備周暫停乙次 12/12 第 64 週年校慶	◎12/12(五)校慶運動會 **本週沒有夜自習	◎ 布告欄：生命教育週 ●12/9 全校教職員工家暴防治研習 4 (教師會報) *12/10 技藝班(1-14) ●12/11 國一疑似特殊生轉介單送件截止
十六	14	15	16	17	18	19	20	*12/15~12/19 作業抽查(國、英、數、自、社、平日作文 2 篇) 繳交彈性課程學生學習單 *12/16 晨讀 *12/18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 *12/19 中午 12:30 繳交閱讀護照含心得(一、二年級) *12/19 假日作文 3 題目： 國一：一件難忘的童年往事(閱讀雙饗 P.67) 國二：我對「全面禁止含糖飲料進入校園」的看法(習作 P.118) 國三：(以第二次模擬會考作文試題為主) *12/20 假日班(10)	12/15 紙風車表演(2:00~3:00) 12/18 聯課(11) ◎班會輔導：交通安全教育	◎12/19(五)114 學年度上學期校園自衛消防編組演練	◎ 布告欄：生命教育週 *12/17 技藝班(1-15) ●12/17 (暫定) 國一產業參訪-油籽學堂(第 5-7 節,導師隨班) ●12/17 (暫定) 國二社區高中參訪-二林工商(第 5-7 節,導師隨班)
十七	21	22	23	24	25	26	27	*12/23~12/24 第二次模擬會考 (範圍：1~4 冊、考作文)(題本) *12/23 晨讀停 *12/27 段考未達回校檢核 *12/27 閱讀護照未完成返校閱讀 *12/27 假日班(11)	●12/23 教師會報 ◎班會輔導：法治教育	準備 115 年 1 月份交通車事宜	◎ 布告欄：犯罪被害人保護週 ●12/23 全校教職員工生涯暨職業教育宣導(教師會報) *12/24 技藝班(過模擬考停課一次)
十八	28	29	30	31	1月1	2	3	*12/30 晨讀 *1/3 假日班(12) *計算 12 月兼、代課費	12/29 元旦假期安全宣導 ◎班會輔導：家庭暴力防治	◎發放 115 年 1 月薪資 ◎教室檢視維護 ◎修剪花木,整理環境 ◎檢送 114 年下半年財產報表	◎ 布告欄：家庭教育週 ●12/29-1/2 國二重鑑特殊生初篩測驗 *12/31 第二學期技藝教育課程開始(2-1) ●1/2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普查(全校學生)
十九	4	5	6	7	8	9	10	*1/6 晨讀 *1/8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 *1/9 歸還圖書館書籍 *1/9 假日作文 4 題目： 國一：一件事的啟示(閱讀雙饗 P.70) 國二：素養作文(習作 P.126) 國三：面對挑戰(習作 P.82) *1/10 假日班(13)	◎班會輔導：交通安全教育 ●1/6 教師會報 1/08 聯課(12) 1/05 服裝儀容檢查	◎調查 114-2 交通車搭乘及寒輔國三搭乘者	◎ 布告欄：性別平等教育週 ●1/5 國三特教生轉銜會議 *1/7 技藝班(2-2) ●1/9 繳交生涯發展教育附件三(各領域召集人,紙本)
二十	11	12	13	14	15	16	17	*1/13 晨讀暫停 *1/14 第三次段考試卷繳交/審題 *1/15 升旗英語唸讀活動停	◎班會輔導：品德教育 *發放寒假生活須知 *服務學習時數登錄 *寒假期間銷過申請		●1/12-1/16 資源班第三次段考周 *1/14 技藝班(2-3) ●1/16 導師完成 114-1 學生線上輔導資料(B表)紀錄
二十一	18	19	20	21	22	23	24	*1/19~1/20 第三次段考 *1/20 晨讀暫停 *1/20 第八節停 *1/21~1/23 補 114-2 學期 2/11~2/13 課程 *1/23 中午 12:00 前 第二次段考定期評量及平時成績輸入 *計算 1 月兼、代課費 *1/26~1/30 三年級寒輔	1/19 交回班會紀錄簿及聯課活動紀錄簿 1/20 休業式	◎1/20(二)段考第 2 天沒有第 8 節,交通車在 16:05 放學接送	*1/21 技藝班(2-4) ●1/21 國二學生技藝班選填說明會(第二節,餐廳,任課老師隨班) ●1/22 國際教育活動(第 5-7 節,學生-餐廳;教師-會議室) ●1/23 國二學生選填 115 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第二節,僅參加技藝課程學生參加,會議室)

※9/1 日開學並正式上課

※9/28 教師節(於 9/29 日補假一日)

※10/6 中秋節放假一日

※10/10 國慶日放假 1 日

※10/25 台灣光復節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於 10/24 日補假一日)

※12/25 行憲紀念日放假一日

※115/1/1 元旦放假 1 日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科員 胡映潔

電話：753-1847

電子信箱：yingjie1027@email.chcg.gov.tw

受文者：芳苑國中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403369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彰化縣114學年度愛的書庫管理人減課名冊（計1個電子檔）
(376470000A_1140336905_ATTACH1.pdf)

主旨：貴校人員協助辦理本縣設置「愛的書庫」管理業務，支援期間為114年9月1日至115年1月20日(上學期)及115年2月11日至115年6月30日(下學期)，請惠予公假登記，所遺課務請依規定遴聘合格人員代理(課)，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案考量撙節經費原則，且為維持本縣「愛的書庫」借閱平均流通率評比、借閱循環次數評比，於每學年度結束後，滾動修正各書庫減授課節數，鑒於各書庫箱數不一，綜合評估每月平均流通率及平均流通量：若平均流通率低於60%，或流通量低於各書庫平均箱數60%（即46箱）者，每週給予減課3節；高於60%者，每週給予減課5節。
- 二、相關人員減課費用請貴校於114年度及115年度用人費用預算項下支應，如有不敷支應之情事，再依程序動支「各類員工待遇準備」，併入114年度及115年度決算辦理。
- 三、檢送彰化縣114學年度愛的書庫管理人減課名冊1份。

教務處

收文:114/08/27



1140002358

有附件

彰化縣114學年度愛的書庫管理人減課名冊

114年9月1日至115年1月20日 共21週
115年2月11日至114年6月30日 共21週

編號	申請學校	姓名	備註	編號	申請學校	姓名	備註
1	北斗國小	黃雅雯	每週減課4節	18	僑愛國小	林成家	每週減課1節
		詹巧郁	每週減課1節			吳松勳	每週減課1節
2	寶山國小	黃瓊儀	每週減課5節			楊淑芬	每週減課2節
3	福德國小	翁雅惠	每週減課3節			林俊偉	每週減課1節
4	田中國小	蕭莉穎	每週減課4節	19	田頭國小	沈偉良	每週減課3節
		廖林隆	每週減課1節			廖千慧	每週減課2節
5	伸仁國小	林玉靜	每週減課5節	20	埔心國小	詹淑蜜	每週減課2節
6	溪湖國中	陳偵維	每週減課5節			胡麗雪	每週減課1節
7	大城國小	吳柏皓	每週減課3節	21	管嶼國小	黃憶萍	每週減課4節
		吳宜馨	每週減課2節			呂采潔	每週減課1節
8	南郭國小	周聖智	每週減課5節	22	源泉國小	王寶勤	每週減課3節
9	二林國小	陳品樺	每週減課5節	23	明正國小	佟佳音	每週減課3節
10	培英國小	陳素秋	每週減課1節			張喬迪	每週減課2節
		楊婕妤	每週減課4節	24	朝興國小	蕭元承	每週減課1節
11	員林國小	施雅真	每週減課5節			張毓娟	每週減課2節
12	豐崙國小	許嘉美	每週減課3節	25	南興國小	蔡承翰	每週減課1節
13	溪州國小	黃慧菁	每週減課5節			周黃珠月	每週減課1節
14	合興國小	陳怡瑤	每週減課5節	26	芳苑國中	葉姿矦	每週減課1節
15	大興國小	蘇恒斌	每週減課2節			王淳華	每週減課1節
		林佩瑜	每週減課1節			陳奕任	每週減課3節
		林政驛	每週減課1節	27	線西國中	黃石岳	每週減課2節
		陳郁雪	每週減課1節			吳佩卿	每週減課3節
16	南鎮國小	黃淑瑛	每週減課2節	28	大村國中	謝育書	每週減課2節
		周慧婷	每週減課1節	29	鹿鳴國中	郭育菁	每週減課3節
		張麗月	每週減課1節			林詩煥	每週減課3節
		高敏晉	每週減課1節	30	埔鹽國中	宋宜娟	每週減課3節
17	東溪國小	楊麗雅	每週減課3節	31	埤頭國中		
		陳琬如	每週減課2節				

彰化縣芳苑國中 114 學年度 校長及教師 公開授課總表

授課教師		授課登錄資訊						公 結
職稱	姓名	場次	時間	地點	班級	課程領域	課程名稱	
教師 專任教師	王品傑	1	2025-10-20 9:15	三年仁班教室	三年仁班	自然科學-理化	作用力與反作用力	
學務主任 教師	黃志宏	2	2025-10-21 10:15	2年孝班教室	2年孝班	自然科學-理化	3-1 波的傳播與特性	
導師 教師	林彥良	3	2025-10-22 14:15	三年忠班教室	三年忠班	語文-國語文	國文	
教師 專任教師	陳世驊	4	2025-10-23 13:15	音樂教室	二年孝班	藝術-音樂	琴聲悠揚	
教務主任 教師	周黃珠月	5	2025-10-23 13:15	家政教室	二忠	綜合活動-家政	飲食新風貌	
訓育組長 教師	陳嘉成	6		一年愛班	一年愛班	社會-歷史	4-2外力入侵與治台政策的轉變	
資料組長 教師	施柏健	7	2025-10-24 09:15	7年忠班教室	7年忠班	語文-英語文	Please Bring Your Favorite Dish	
午餐秘書 教師	施俞妤	8	2025-10-24 9:15	二年孝班教室	二年孝班	語文-國語文	愛蓮說	
輔導主任 教師	蕭勝文	9	2025-10-27 15:20	一仁教室	一年仁班	語文-國語文	論語選	
資訊組長 註冊 教師	王淳華	10	2025-10-29 10:15	教室	七年仁班	數學	因數與倍數	
體衛組長 教師	陳秀紹	11	2025-10-29 10:15	群育樓	二孝	健康與體育-體育	運動會自編課程:毛毛蟲團體競跑	
導師 教師	楊妙筑	12	2025-10-29 15:20	二孝教室	二孝教室	數學	2-3畢氏定理	
導師 教師	曾晨皓	13	2025-11-04 10:15	一孝教室	一孝	社會-地理	台灣的海岸與島嶼	
輔導組長 教師	張維雅	14	2025-11-11 11:15	資源教室	資源班	數學	圓	
導師 教師	池欣融	15	2025-11-14 08:15	一年愛班教室	一年愛班	數學	因倍數應用題	
導師 教師	廖秀媚	16	2025-11-17 8:15	三年孝班教室	三年孝班	社會-歷史	4-2宗教改革	
教師 教職員	黃天助	17	2025-11-28 10:15	三年仁班	三年仁班	數學	簡單機率與統計	
導師 教師	洪于婷	18	2025-12-15 0815	一仁教室	一仁	語文-英語文	we can save the Earth	
特教教師 教師	吳育庭	19	2025-12-16 10:15	資源班教室	資源班D組	語文-國語文	與宋元思書	
輔導教師 教師	黃琬婷	20	2025-12-23 15:20	教室	一年仁班	綜合活動-輔導	生涯檔案封面設計	
教師 專任教師	林易聖	21	2025-12-24 09:15	群育樓	一年孝班	健康與體育-體育	第五篇健康動起來 第二章排球	
教師 專任教師	顏旭正	22	2025-12-30 9:15	三忠教室	三年忠班	數學	三角形的外心	
導師 教師	洪佩君	23	2025-12-31 13:15	二忠教室	二忠	語文-英語文	英語	

授課教師		授課登錄資訊						公 結
職稱	姓名	場次	時間	地點	班級	課程領域	課程名稱	
教學組長 教師	葉姿矧	24	2025-12-31 13:15	一仁教室	一仁	藝術-表演藝術	演繹人生	
教師 專任教師	林冠妤	25	2026-01-05 11:15	三年仁班	三年仁班	語文-國語文	大明湖	
教師 總務主任	李昆奮	26	2026-01-08 10:15	20	三仁	社會-歷史	單元6-2啟蒙運動	
教師 總務主任	李昆奮	27	2026-01-08 10:15	三仁教室	三仁	社會-歷史	單元6-2啟蒙運動	
教師 專任教師	蕭捷元	28	2026-04-10 8:15	三孝教室	三年孝班	自然科學-理化	磁鐵與磁場	
導師 教師	蔡鏘靜	29	2026-04-21 8:15	二仁教室	二年仁班	語文-國語文	木蘭詩	
導師 教師	李慧真	30	2026-1-15 10:15	一忠教室	一忠	自然科學-生物	細胞分裂	
導師 教師	張淑慧	31	20260522 15:20	三年仁班教室	三年仁班	語文-英語文	Travel Planner	

承辦：

主任：

校長：

教學組長 葉姿矧

教師兼 周黃珠月
教務主任

校長 黃天助

排課需求表

說明：區段排課時間不要衝突到，例如同一節課同時有一、二年級區段排課。

“外加”可抽課程：彈性課程、第八節

一年級

資源班抽課	一忠	一孝	一仁	一愛	節數
國文 A(抽離)	國文	國文 or 數學	國文	數學 or 國文	共抽 8 節
數學 A(抽離)					
國文 B(抽離)	(希望英文或自然)	國文 or 數學	數學	數學 or 國文	
數學 B(抽離)					
學習策略 1(外加)	閱讀	閱讀 or 本土語	本土語 or 閱讀	閱讀	抽 1 節

資源班抽課	一忠	一孝	一仁	一愛	節數
英文 B(外加)	社彈	社彈	英彈	社彈	抽 1 節
	英彈	英彈	社彈	藝能科 (不要體育)	抽 1 節

二年級

資源班抽課	二忠	二孝	二仁	節數
國文 C(抽離)	國文	數學	數學	抽 9 節
數學 C(抽離)				
	數學	國文	國文	

三年級

資源班抽課	三忠	三孝	三仁	節數
國文 D(抽離)	國文	藝能科 (不要體育)	國文	抽 4 節
	藝能科 (不要體育)	國文	國文	

資源班抽課	三孝	三仁	節數
數學 D(抽離)	數學	數學	共抽 4 節

資源班抽課	組合一	組合二	節數
英文 D(外加)	忠(自彈)+孝(英彈)+仁(社彈)	忠(自彈)+孝(社彈)+仁(英彈)	抽 3 節
	忠(英彈)+孝(社彈)+仁(自彈)	忠(英彈)+孝(自彈)+仁(社彈)	
	忠(社彈)+孝(自彈)+仁(英彈)	忠(社彈)+孝(英彈)+仁(自彈)	

114 學年資源班開設課程及分組名單(共 28 節)

國文			
A(抽離)	B(抽離)	C(抽離)	D(抽離)
忠(國)+孝(國)+仁(國)+愛(數)	忠(國)+孝(國)+仁(國)+愛(數)	忠(國)+孝(數)+仁(數)	忠(國)+孝(?) +仁(國)
忠(國)+孝(國)+仁(國)+愛(數)	忠(國)+孝(國)+仁(國)+愛(數)	忠(國)+孝(數)+仁(數)	忠(國)+孝(?) +仁(國)
忠(國)+孝(國)+仁(國)+愛(數)	忠(國)+孝(國)+仁(國)+愛(數)	忠(國)+孝(數)+仁(數)	忠(?) +孝(國)+仁(國)
忠(國)+孝(數)+仁(國)+愛(國)	忠(國)+孝(數)+仁(國)+愛(國)	忠(國)+孝(數)+仁(數)	忠(?) +孝(國)+仁(國)
忠(國)+孝(數)+仁(國)+愛(國)	忠(國)+孝(數)+仁(國)+愛(國)	忠(八)+孝(八)+仁(八)	忠(彈)+孝(彈)+仁(彈)
5	5	5	5
一忠 薛啟呈 ID 一孝 黃富凱 ID 一仁 洪晨豐 ID 一仁 黃宜璇 ID 一愛 王亭雅 ID	一忠 謝宥鈞 疑 一忠 陳郡瞳 LD 一孝 莊舜霖 LD 一仁 范芸蓁 LD 一愛 謝承晉 LD	二忠 林詠聖 疑 二忠 陳星淳 疑 二仁 王文德 ID	三忠 林育存 LD 三孝 李秉謙 LD 三孝 黃品柔 ID 三仁 洪禾勳 EBD 三仁 康吏芸 LD 三仁 洪呈榕 LD

數學			
A(抽離)	B(抽離)	C(抽離)	D(抽離)
忠(?) +孝(數)+仁(數)+愛(國)	忠(?) +孝(數)+仁(數)+愛(國)	忠(數)+孝(國)+仁(國)	孝(數)+仁(數)
忠(?) +孝(數)+仁(數)+愛(國)	忠(?) +孝(數)+仁(數)+愛(國)	忠(數)+孝(國)+仁(國)	孝(數)+仁(數)
忠(?) +孝(國)+仁(數)+愛(數)	忠(?) +孝(國)+仁(數)+愛(數)	忠(數)+孝(國)+仁(國)	孝(數)+仁(數)
忠(國)+孝(國/本)+仁(本/國)+愛(國)	忠(國)+孝(國/本)+仁(本/國)+愛(國)	忠(數)+孝(國)+仁(國)	孝(數)+仁(數)
4	4	4	4
一忠 薛啟呈 ID 一孝 黃富凱 ID 一仁 洪晨豐 ID 一仁 黃宜璇 ID 一愛 王亭雅 ID	一忠 黃于恩 LD 數學 一忠 謝宥鈞 疑 一忠 陳郡瞳 LD 一孝 莊舜霖 LD 一仁 范芸蓁 LD 一愛 謝承晉 LD	二忠 林詠聖 疑 二忠 陳星淳 疑 二孝 施寶驩 ASD 二仁 王文德 ID	三孝 黃品柔 ID 三仁 洪禾勳 EBD 三仁 康吏芸 LD 三仁 洪呈榕 LD

英文	
B(外加)	D(外加)
忠(英彈)+孝(英彈)+仁(社彈)+愛(?) 忠(社彈)+孝(社彈)+仁(英彈)+愛(社彈)	忠(自彈)+孝(英彈)+仁(社彈) 忠(英彈)+孝(社彈)+仁(自彈) 忠(社彈)+孝(自彈)+仁(英彈) Or 忠(自彈)+孝(社彈)+仁(英彈) 忠(英彈)+孝(自彈)+仁(社彈) 忠(社彈)+孝(英彈)+仁(自彈)
2	2
一忠 謝宥鈞 疑 一忠 陳郡瞳 LD 一孝 莊舜霖 LD 一仁 范芸蓁 LD 一愛 謝承晉 LD	三忠 林育存 LD 三孝 李秉謙 LD 三仁 洪禾勳 EBD 三仁 康吏芸 LD

特需-社會技巧	特需-生活管理	特需-學習策略 1	特需-學習策略 2
班會	班會	忠(閱)+孝(閱/本)+仁(本/閱)+愛(閱)	忠(八)+孝(八)+仁(八)
1	1	1	1
一忠 黃于恩 LD 數學 二忠 張群宥 LD 二孝 施寶驩 ASD 三忠 邱裕傑 ASD 三仁 洪禾勳 EBD	一忠 薛啟呈 ID 一孝 黃富凱 ID 一仁 洪晨豐 ID 一仁 黃宜璇 ID 一愛 王亭雅 ID 二仁 王文德 ID 三孝 黃品柔 ID	一忠 謝宥鈞 疑 一忠 陳郡瞳 LD 一孝 莊舜霖 LD 一仁 范芸蓁 LD 一愛 謝承晉 LD	二忠 林詠聖 疑 二忠 陳星淳 疑 二孝 洪新富 LD 二孝 施寶驩 ASD 二仁 王文德 ID

彰化縣立芳苑國民中學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評量要點

103.08.29 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訂定通過

108.06.21 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修訂通過

111.06.10 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修訂通過

113.08.29 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修訂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彰化縣政府 103 年 7 月 30 日府教特字第 1130283180 號函修定發布之彰化縣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要點修訂。
-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校之身心障礙學生。
- 三、本要點所稱身心障礙學生，係指本校學生經彰化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審議通過，具有下列任一資格者：
 - (一)為具有鑑定文號之確認障礙生，且在有效期限內。
 - (二)為具有鑑定文號之疑似障礙生。
- 四、對於本校身心障礙學生之成績評量，得於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中依個別學生能力及需求調整，衡酌學習優勢管道彈性調整評量內容及方式，必要時提供適當之試場服務、輔具服務、試題(卷)調整服務、作答方式調整服務及其他必要之服務，並於個別化教育計畫中載明。
- 五、學習領域評量依學生能力採多元方式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不分類資源班學生：
 1. 抽離式課程之學習領域：僅評定由特殊教育教師直接教學之科目，統一由資源班任課教師評定學生的學習狀況與表現，並進行定期評量，並將平時與定期評量成績交由原班任課教師登錄。惟學生仍須參加學校統一定期評量，而學生若有個別需求，得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評估後決議，依學生實際需求彈性調整評量措施。
 2. 外加式課程之學習領域：平時評量成績及定期評量成績統一由原班任課教師評定，必要時得由原班任課教師與特殊教育教師溝通後，訂定學生平時成績之合適比例，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依學生需要調整評量措施。
 - (二)在家教育學生：於學期初召開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擬定授課科別、內容及評量方式，由個管教師進行評量，評量內容包含實際授課科目及操行成績，若無法給予量化成績，則以文字描述評定，評量結果由個管教師提交教務處註冊組登錄，若有特殊情況得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決議進行彈性調整。
- 六、本要點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立芳苑國中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會議簽到表

1. 時間： 114 年 8 月 28 日
2. 地點： 會議室
3. 主席： 黃校長天助
4. 紀錄： 吳育庭
5. 出席人員：

	職稱	校內職務	性別	姓名	簽到
1	主任委員	校長	男	黃天助	黃天助
2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男	蕭勝文	蕭勝文
3	委員	教務主任	女	周黃珠月	周黃珠月
4	委員	學務主任	男	黃志宏	黃志宏
5	委員	總務主任	男	李昆奮	李昆奮
6	委員	輔導組長	女	張維雅	張維雅
7	委員	教學組長	女	葉姿玢	葉姿玢
8	委員	特教老師	女	吳育庭	吳育庭
9	委員	輔導老師	女	黃琬婷	黃琬婷
10	委員	三仁導師	女	張淑慧	張淑慧
11	委員	二孝導師	女	楊妙筑	楊妙筑
12	委員	一仁導師	女	洪于婷	洪于婷
13	委員	家長代表	男	施志穎	施志穎
14	委員	學生代表	男	李秉謙	李秉謙

(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三分之一)

◎本校114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委員共計：14 人，女性：8 人、男性 6 人

◎114 年 8 月 28 日會議出席人數：14 人

彰化縣立芳苑國中 114 學年第一學期
特教推行委員會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8 月 28 日

二、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黃天助 校長

四、紀錄：吳育庭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六、會議內容：

(一)報告事項：

1. 本校目前有 24 名特教生，一年級 11 名、二年級 6 名、三年級 7 名。

障礙類別為智能障礙 7 名、學習障礙 11 名、情緒行為障礙 1 名、自閉症 2 名、疑似學習障礙 3 名。如下表：

班級	姓名	障礙類別	班級	姓名	障礙類別
一忠	黃○恩	學習障礙/數學	二忠	林○聖	疑似學習障礙
一忠	陳○瞳	學習障礙/閱讀	二忠	陳○淳	疑似學習障礙
一忠	薛○呈	智能障礙/輕度	二孝	施○驩	自閉症
一忠	謝○鈞	疑似學習障礙	二孝	洪○富	學習障礙/閱讀
一孝	莊○霖	學習障礙/閱讀	二仁	王○德	智能障礙/輕度
一孝	黃○凱	智能障礙/輕度	三忠	邱○傑	自閉症/輕度
一仁	范○蓁	學習障礙/閱讀	三忠	林○存	學習障礙/閱讀
一仁	黃○璇	智能障礙/輕度	三孝	黃○柔	智能障礙/中度
一仁	洪○豐	智能障礙	三孝	李○謙	學習障礙/書寫
一愛	王○雅	智能障礙/輕度	三仁	康○芸	學習障礙/閱讀
一愛	謝○晉	學習障礙/數學+閱讀	三仁	洪○勳	情緒行為障礙
二忠	張○宥	學習障礙/書寫	三仁	洪○榕	學習障礙/閱讀

2. 適性輔導安置相關簡章於 12 月左右公告，輔導室將於 11 月為三年級學障生進行規定之興趣與性向測驗，並於 12 月底進行志願序調查與填報(報名前將會重新確認志願序)。

3. 本學年鑑定安置作業說明

(1)本學年資源班服務學生因個別教育資格期限到期日不同，將分為不同梯次進行提

報，預計提報時程如下：

班級	姓名	障礙類別	提報時程
一忠	黃○恩	學習障礙/數學	本學年不提報
一忠	陳○瞳	學習障礙/閱讀	本學年不提報
一忠	薛○呈	智能障礙/輕度	本學年不提報
一忠	謝○鈞	疑似學習障礙	第四梯次(提報期程為 115 年 3 月)
一孝	莊○霖	學習障礙/閱讀	本學年不提報
一孝	黃○凱	智能障礙/輕度	本學年不提報
一仁	范○蓁	學習障礙/閱讀	本學年不提報
一仁	黃○璇	智能障礙/輕度	本學年不提報
一仁	洪○豐	智能障礙	本學年不提報
一愛	王○雅	智能障礙/輕度	本學年不提報
一愛	謝○晉	學習障礙/數學+閱讀	第四梯次(提報期程為 114 年 3 月)
二忠	張○宥	學習障礙/書寫	第四梯次(提報期程為 114 年 3 月)
二忠	林○聖	疑似學習障礙	第四梯次(提報期程為 114 年 3 月)
二忠	陳○淳	疑似學習障礙	第四梯次(提報期程為 114 年 3 月)
二孝	施○驩	自閉症	第四梯次(提報期程為 114 年 3 月)
二孝	洪○富	學習障礙/閱讀	本學年不提報
二仁	王○德	智能障礙/輕度	第四梯次(提報期程為 114 年 3 月)

(2) 一年級轉介之疑似具特殊教育需求學生，一律提報第四梯次(提報期程為 115 年 3 月)。校內篩選與轉介部分，輔導室將於第一次段考後依新生入學測驗與智力測驗結果、段考成績綜合評估後，與導師、科任老師進行討論，如經導師、科任老師觀察後有學生轉介需求，輔導室將擇期進行後續評估作業。詳細鑑定安置事項於教師會報進行說明。

4. 本學年度預計協助學生申請之相關事項說明：

(1)身心障礙學生代收代辦費：本校符合申請資格共 21 位(確認生)，輔導室將依公文函示協助學生申請。

(2)專業服務：已依學生需求、家長意見完成專業服務申請，申請學生與類別為一仁洪○豐/語言治療、二孝施○驩/職能治療，待服務時數與專責治療師確認後再行安排服務時間。

(3)巡迴輔導課程：已依學生需求、家長意見完成巡迴輔導課程申請，申請學生與類別為一仁洪○豐/聽語障巡迴輔導，由洪宗翰老師協助入校教學，目前已在協調上課時間。

5. 本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書與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經上學年期末課發會審查後，已依縣府規定上傳至課程計畫審查網站並已審查通過。

6. 前次特推會決議事項執行狀況與檢討如下，請委員參閱。

提案與說明	決議	是否達成	執行成效
提案一：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審查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請委員討論。	通過，通過票數 13 票，反對票數 0 票。	☒ 達成 ☐ 未達成，詳見說明	☒ 良好 ☐ 尚可，需調整如說明 ☐ 待改進，需調整如說明說明：
提案二：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課程排課需求匯整表 說明：針對本校 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如附件，請委員討論。	通過，通過票數 13 票，反對票數 0 票。	☒ 達成 ☐ 未達成，詳見說明	☒ 良好 ☐ 尚可，需調整如說明 ☐ 待改進，需調整如說明說明：
提案三：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表 說明：本校設有資源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2 名，每週節數共 28 節；114 學年度合計開設國語文 13 節、數學領域 12 節、特殊需求領域 3 節，共計 28 節。	通過，通過票數 13 票，反對票數 0 票。	☒ 達成 ☐ 未達成，詳見說明	☒ 良好 ☐ 尚可，需調整如說明 ☐ 待改進，需調整如說明說明：
提案四：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新入學學生額外照顧數 說明：因 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新入學學生人數較多，為求新生能妥善進行班級與導師安排，故提前於此次特推會討論額外照顧數。	(1)通過之額外照顧數請見附件(原會議紀錄) (2)上述決議，通過票數 13 票，反對票數 0 票。	☒ 達成 ☐ 未達成，詳見說明	☒ 良好 ☐ 尚可，需調整如說明 ☐ 待改進，需調整如說明說明：
提案五：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新生導師安排 說明：114 學年度新生班預計共分四班，因新學年人事尚未底定，故決議另外召開「114 學年度特殊生安置會議」確認特殊生導師與班級，且與會委員須納入新學年新生班導師。	(1)通過之安置原則請見附件(原會議紀錄) (2)上述決議，通過票數 13 票，反對票數 0 票。	☒ 達成 ☐ 未達成，詳見說明	☒ 良好 ☐ 尚可，需調整如說明 ☐ 待改進，需調整如說明說明：

(二)提案討論

提案一：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工作計畫審查

說明：如附件所示，請委員參閱後討論。

決議：通過票數 14 票，異議票數 0 票，無效票數 0 票

此案照案通過

提案二：114 學年度融合教育工作計畫審查

說明：如附件所示，請委員參閱後討論。

決議：通過票數 14 票，異議票數 0 票，無效票數 0 票

此案照案通過

提案三：114 學年度資源班老師兼課節數討論

說明：本校編制有二名特教老師，其中張維雅老師兼任輔導組長，原授課節數 16 節，組長授課節數為 9 節，遺留課務 7 節。擬由吳育庭老師兼課 2 節、張維雅老師兼課 5 節共同分擔。

決議：通過票數 14 票，異議票數 0 票，無效票數 0 票

此案照案通過

提案四：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額外照顧數

說明：本委員會依據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就讀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學生教學及輔導辦法第 11 條，檢討就讀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學生教學與輔導績效，認定本校班級導師確實有照顧負荷量之需求，故通過教務處提案，於 109 學年度起，每學年上學期期初特推會進行該學年身心障礙學生額外照顧數建議之討論，提供教務處作為轉學生編班之參考，如在學年中有新鑑定學生，將依個案狀況及實際需求再行召開臨時特推會進行討論。

決議：本學年身心障礙學生額外照顧數之建議，討論如下

班級	姓名	類別	額外照顧數	通過票數	異議票數	無效票數
一忠	黃○恩	學障	2	已於 113-2 期末特推會決議		
一忠	陳○瞳	學障	2			
一忠	薛○呈	智障/輕	1			
一孝	莊○霖	學障	2			
一孝	黃○凱	智障/輕	3			
一仁	范○蓁	學障	2			
一仁	黃○璇	智障/輕	1			
一仁	洪○豐	智障	2			
一愛	王○雅	智障/輕	2			
一愛	謝○晉	學障	3			
二忠	張○宥	學障	2	14	0	0
二孝	施○驩	自閉症	3	14	0	0
二孝	洪○富	學障	1	14	0	0
二仁	王○德	智障/輕	2	14	0	0
三忠	邱○傑	自閉症	1	14	0	0
三忠	林○存	學障	2	14	0	0
三孝	黃○柔	智障/中	3	14	0	0
三孝	李○謙	學障	1	14	0	0
三仁	康○芸	學障	1	14	0	0
三仁	洪○勳	情行障	2	14	0	0
三仁	洪○榕	學障	1	14	0	0

	一忠	一孝	一仁	一愛	二忠	二孝	二仁	三忠	三孝	三仁
身障生人數	3	2	3	2	1	2	1	2	2	3
額外照顧數 建議	5	5	5	5	2	4	2	3	4	4

提案五：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考試服務討論案

說明：(1)三年忠班林○存因識字困難與自發性書寫困難，建議提供報讀與代謄試卷考試服務。

(2)三年仁班洪○勳為情緒行為障礙生，在環境壓力過大情況可能出現情緒反應，該生閱讀與書寫國字速度緩慢，無法於規定考試時間內完成作答，建議提供延長考試時間服務。

決議：通過票數 14 票，異議票數 0 票，無效票數 0 票

(1)三年忠班林○存之考試服務除資源班進行適性評量調整外，原班段考時國文、數學、社會、自然等四科提供報讀服務，作文與社會提供代謄試卷服務，另國文考科中國字注音大題不提供相關服務；英語科考試於原班進行，並請監考老師協助提醒學生。

(2)三年仁班洪○勳提供國文、自然、社會等三科延長時間。

提案六：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審議

說明：本校 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共計 21 名，個別化教育計畫如附件所示，請委員參閱後討論。

決議：通過票數 14 票，異議票數 0 票，無效票數 0 票

此案照案通過

提案七：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補助費申請

說明：黃○凱同學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新制 I 類)的輕度智能障礙學生，對個人安全意識與對危險的應變能力皆弱，語言表達與理解能力均差，無法完整表達需求或描述事情，當遇到困難或危急情況時難尋求協助。另該生有 ADHD 與明顯情緒行為問題，雖有就醫服藥但仍時常有脫序行為或衝動舉動，外在環境容易使他分心進而出現不恰當舉動或可能因突發情況、當日情緒影響等出現無法預期之行為，在上下學往返交通時易發生危險。暑期曾嘗試讓其搭乘校車，因發生學生到站未下車、躲在校車內的情況(學生下車地點為最末站)，讓校方與實際照顧者疲於找人，為確保學生人身安全，故目前皆由實際照顧者(機構社工)接送上下學。

決議：通過票數 14 票，異議票數 0 票，無效票數 0 票

此案 ☒ 照案通過 ☐ 修正後再議

七、臨時動議：無臨時動議討論。

八、散會

資源班
導師 吳育庭

教師 葉蕭勝文
輔導主任

校長黃天助

彰化縣立芳苑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暑假校務推動政策滾動修正會議

一、開會時間：114 年 7 月 25 日(星期五) 早上 7:40

二、開會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黃天助校長

記錄：周黃珠月主任

四、出席人員：

校長	黃天助	黃天助
教務主任	周黃珠月	周黃珠月
學務主任	王新日	王新日
總務主任	李昆奮	李昆奮
教學組長	葉姿廷	葉姿廷
特教老師	吳育庭	吳國
英語領域教師	洪于婷	洪于婷
英語領域教師	洪佩君	洪佩君

英語領域教師	張淑慧	張淑慧
數學領域教師	楊妙筑	楊妙筑
數學科特教師	張維雅	張維雅
社會領域教師	曾晨皓	公假
自然領域教師	涂順堯	涂順堯
自然領域教師	蕭捷元	蕭捷元
自然領域教師	李慧真	李慧真
自然領域教師	王品傑	王品傑

五、討論事項：

1.是否持續執行「基本知識護照」？

☐ 不執行

☒ 繼續執行（請討論以下事項）：

(1).基於基本能力的養成考量，是否需精簡內容？

(2).是否可於課堂中直接完成檢核？未通過者再安排課後追蹤並減少重複作業量，避免檢核時學生大排長龍。

※ 若學生未配合完成追蹤，且逾繳交期限（星期五中午 12:30），再由教務處協助處理。

※ 若任課教師未落實追蹤，則需於星期六與教務處人員返校進行補救，並由教務處簽請鈞長核予補休。

(3).「基本知識護照」為基本概念之檢核工具，請勿與其他課程額外內容綁定。

(4).為顧及學習後段學生，段考基本分數命題應結合「基本知識護照」內容進行設計。

2.段考未達標補救機制是否持續執行？

☐不執行

☒繼續執行（請討論以下事項）：

決議：但修正後同領域科目同班者8人未通過才返校進行補救上課

(1).段考補救應結合「基本知識護照」內容與習作中的基本題，以照顧後段學生。

(2).任課老師請於期限內完成學生基本概念之檢核與追蹤工作。

※ 若未確實追蹤，需於星期六與教務處人員一同返校補辦，並由教務處簽請鈞長核予補休。

3.對於特殊學生作業，是否應酌情減量？

4.段考期間，各科教師請檢視考卷份量與學生成效：

請反思學生在每次段考的表現是否達預期？若成效不佳建議：

(1).審慎評估是否仍需訂購試卷；

(2).檢討教學方式與作業給予方式，進行必要調整。

5.課程滾動修正與未來規劃：

感謝今年各位任課教師的努力與付出。因應課程發展需要，教務處將進行滾動式修正，請與會老師共同討論今年會考精熟學生比例降低的可能成因，以做為未來課程規劃與策略的重要依據。

決議：開學校再開會
共同輔導並及新進師參與

113 年會考待加強成績					導師：洪佩君、蔡鏐靜、楊妙筑		作文級數百分比比例							
國文科	英文	數學	社會科	自然科	5 C 人數	5 C 人數比例	0級分	1級分	2級分	3級分	4級分	5級分	6級分	
16%	36%	31%	19%	24%	5 人	9%	待加強 16%				基礎 69%		精熟 16%	
精熟 10%	精熟 14%	精熟 12%	精熟 16%	精熟 3%	1 位 特殊生		2 人	1 人	1 人	5 人	40 人	9 人		
114 年會考待加強成績					導師：洪于婷、蕭捷元、洪寶秀		作文級數百分比比例							
國文科	英文科	數學科	社會科	自然科	5 C 人數	5 C 人數比例	0級分	1級分	2級分	3級分	4級分	5級分	6級分	
18 %	15%	29%	14%	20%	1 人	1.5%	待加強 17%				基礎 69%		精熟 14%	
精熟 6%	精熟 11%	精熟 6%	精熟 9%	精熟 3%						11 人	46 人	8 人	1 人	

教務處課程精進方案：

(1)、增開二年級假日科學班

為銜接三年級會考目標，原三年級假日科學班將持續實施，另新增二年級科學班，以利提早培養學生學科素養及應試能力，並逐步銜接未來的學習挑戰。

(2)、學習扶助層級從 5C 學生擴展至 4C 學生

原本針對 5C 學生返校加強學習的做法，將向前擴展至 4C 學生，加強此層學生的基本學力，個別關懷方式進行學習扶助，提升整體學生的學習成效。

六、臨時動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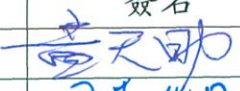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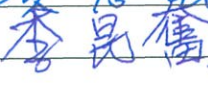
七、散會

彰化縣立芳苑國中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主管會報

一、時間：114 年 8 月 19 日(星期二) 9:15~

二、地點：校長室

三、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黃天助		輔導主任	蕭勝文	
教務主任	周黃珠月		人事主任	邱俊華	
學務主任	黃志宏		會計主任	莊溫誌	
總務主任	李昆奮				

四、討論事項。

1. 說明 114 學年度酌減授課時數相關事宜。酌減授課時數教師名單如下：

姓名	酌減授課時數	協助項目	備註
黃志宏	2 節	協助學生營養午餐常規規範及 所有聯課社團核銷(口琴社及民俗體育除外) 。(1 節) 擔任實習教師教學指導職務(1 節)。	依據彰化縣中學教師每周授課節數編排要點辦理, 協助非業務性行政工作(10 節)
陳嘉成	1 節	協助學生營養午餐常規規範(1 節)。	
洪于婷	1 節	擔任實習教師導師輔導職務。	
陳秀紹	3 節	協助龍隊假日回校訓練的推行及統籌所有相關體育相關計畫核銷、團隊常規規範、表演等相關事宜。	
周黃珠月	1 節	負責口琴隊推行及統籌相關計畫核銷、表演等相關事宜, 視覺藝術課外聘教師經費核銷。(1 節)	
蕭勝文	2 節	擔任實習教師行政指導職務(1 節)。 輔導學生(1 節)。	
施俞均	4 節	協助廚房供餐學生事務工作。 學生餐桶清洗督導	自辦式營養午餐減授課(4 節)
曾晨皓	2 節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協助數位教學教師減課費	依據府教網字第 1140312018 號奉准簽辦, 申請計畫每周 2 節鐘點費
王淳華	2 節	協助學校網管及資訊相關事宜(2 節)。	依據彰化縣中學教師每周授課節數編排要點辦理兼任資訊行政業務, 網管減課(2 節)
周黃珠月	1 節	愛的書庫借閱、管理、書籍維護、協助置書環境維護相關事宜。(1 節)	依據本府 8月26日公告 第 11407785 號奉准簽辦, 本校借閱流通率低於 <u>43.26%</u> , 愛的書庫減授課 <u>3</u> 節
王淳華	1 節	協助愛的書庫借閱相關事宜。(1 節)	教學組長 葉姿廷
葉姿廷	1 節	協助愛的書庫借閱相關事宜(1 節)。	

決議： 同意 7 人 不同意 人 本案 通過

彰化縣國民中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編排要點

民國 101 年 02 月 07 日府教學字第 1010032194 號函修訂
民國 101 年 09 月 04 日府教學字第 1010256150 號函修訂
民國 102 年 06 月 13 日府教學字第 1020181168 號函修訂
民國 103 年 06 月 20 日府教學字第 1030199590 號函修訂
民國 104 年 12 月 17 日府教學字第 1040374941 號函修訂
民國 108 年 03 月 06 日府教學字第 1080073441 號函修訂
民國 111 年 04 月 11 日府教學字第 1110106576 號函修訂
民國 112 年 11 月 15 日府教學字第 1120444630 號函修訂

- 一、依據：「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暨「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訂定。
- 二、學生每週學習節數：請各校依照教育部頒訂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訂定。
- 三、國民中學授課節數表：

(一) 教師每週授課節數表：

每週授課節數		
專任教師	導師	授課課程
十六	十二	國語文
十八	十四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英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健康與體育、校訂課程

三個月以上長期代理教師授課標準，依擔任專任教師或導師，比照專任教師或導師授課節數，其超時授課節數得核支超時授課鐘點費，惟代理教師倘協助校務工作，得依本要點由學校本權責酌減授課節數，減課後之授課節數為每週應授課節數。

(二) 教師兼任行政職務每週授課節數表：

學校規模	每週授課節數			協助校務教師 可彈性酌減總節數
	兼任主任	兼任組長	副組長	
十七班(含)以下	六	九		十
十八至二十六班	六	八		十
二十七至三十五班	四	七		十二
三十六至四十四班	二	六		十四
四十五至五十三班	零	四		十六
五十四至六十班	零	二		十八
六十一至七十班	零	零	十二	二十四
七十一至八十班	零	零	十	二十八

教師兼任組長人數在六人以下者，依本款協助校務教師可彈性酌減總節數之規定，得增四節。但國中小合併學制學校不適用之。

(三) 教師兼任行政工作每週授課節數：

1. 學校規模：班級數含特教班集中式，分散式及巡迴式不納入計算。
2. 資訊行政教師：無資訊(網管)行政職務編制者，於兼任資訊行政(網管)時，依其本職授課節數再酌減二節。

3. 教師兼午餐秘書：學校應設置午餐秘書一人，綜理午餐業務；自設午餐廚房或主辦中央廚房學校，及中央廚房所在地學校，教師兼辦午餐業務依下列標準減課。

總班級數	教師兼辦午餐業務酌減節數	
	自設午餐廚房學校	由中央廚房供餐及外訂餐盒學校
二十四班(含)以下	四	二
二十五班(含)以上	六	四
三十七班(含)以上	八	六
四十九班(含)以上	十	八
六十一班(含)以上	十二	十

總供餐人數	教師兼辦午餐業務酌減節數	
	中央廚房所在地學校	
一千人(含)以下	六	
一千零一人(含)以上	八	
二千零一人(含)以上	十	
三千零一人(含)以上	十二	

4. 專任教師兼任行政職務：行政職務以專任教師兼任為原則，且不得重複兼任，如有特殊情況，經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定。
5. 補校：教師兼任補校主任、組長行政職務者，每週授課節數主任八節、組長十二節排課，補校五班以上得再酌減二節；教師兼任行政人員再兼任補校主任、組長行政職務者，依第三點第二款授課。
6. 教師兼任國民教育輔導團專任、兼任輔導員，依各領域（議題）輔導小組所研議減授節數酌減後，視為每週應授節數。
7. 協助校務教師可彈性酌減總節數：學校得本權責依表訂「協助校務教師可彈性酌減總節數」內，依校務實際需求酌減協助校務教師授課節數，經行政主管會議通過，並向校務會議報告後實施。

四、跨領域間每週授課節數：國民中學全校教師（含教師兼行政人員）之授課，凡實際授課節數超過該領域之每週授課節數二分之一以上，則以該領域為每週授課節數標準，不再換算。

五、超時授課鐘點費發給方式：

- （一）教師授課節數依本要點規定排課、減課後，為其應授課節數。
- （二）學校依本要點編排課表後，所餘授課節數應聘兼任、代課教師授課；若經公開甄選後仍無適宜人員，得排定由校內教師授課。
- （三）教師授課節數超出應授課節數，其超時授課節數得核支超時授課鐘點費，並應明確標示於課表。教師每週兼、代課節數請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彰化縣補充規定」辦理。

六、特教班(含資賦優異班九十八學年度前依特殊教育法設立之班級)、輔導教師及國民教育輔導團專、兼任輔導員教師之授課節數，依照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七、學校排定之教師每週授課節數應於校內公告周知。

八、學校如有特殊情形，得報請彰化縣政府核准後實施。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科員 劉佳箴

電話：04-7531824

電子信箱：liuchia789@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芳苑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2992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影本、修正條文（共2個電子檔）

主旨：「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第4點，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4年7月2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45502829A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2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45502829B號函辦理。
- 二、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https://edu.law.moe.gov.tw>）下載。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各科(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除外)



教務處

收文:114/08/05



1140002098

無附件

教育部 令

中華民國114年7月28日
臺教授國部字第1145502829A號

修正「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第四點，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八月一日生效。

附修正「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第四點

部 長 鄭英耀

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第四點修正規定

四、專任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其減授節數之基準由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訂定之。

國立師資培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專任教師兼任主任行政職務者，每週之授課節數以一節至四節為原則；兼任組長行政職務者，每週之授課節數以七節至十三節為原則。

專任教師每週兼課、超時授課及代課節數，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兼課（超時授課）復代課節數不包括進修部者，併計以不超過九節為原則。

（二）兼課（超時授課）復代課節數包括進修部者，併計以不超過十二節為原則。

前項規定，如課程不可分割或特殊情形報經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法規內容

法規名稱：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

公發布日：民國 91 年 04 月 24 日

修正日期：民國 114 年 07 月 28 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部字第1145502829A號 令

法規體系：國民及學前教育

一、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使各領域專任教師之授課節數一致，並達總量管制之要求，特訂定本基準。

二、國民中小學專任教師之授課節數，依授課領域、科目及學校需求，每週安排十六節至二十節為原則，且不得超過二十節之上限。專任教師授課節數應以固定節數為原則，不宜因學校規模大小而不同。

三、專任教師兼任導師者，其授課節數與專任教師之差距以四節至六節為原則。

四、專任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其減授節數之基準由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訂定之。

國立師資培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專任教師兼任主任行政職務者，每週之授課節數以一節至四節為原則；兼任組長行政職務者，每週之授課節數以七節至十三節為原則。

專任教師每週兼課、超時授課及代課節數，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兼課（超時授課）復代課節數不包括進修部者，併計以不超過九節為原則。

（二）兼課（超時授課）復代課節數包括進修部者，併計以不超過十二節為原則。

前項規定，如課程不可分割或特殊情形報經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五、輔導教師負責執行發展性及介入性輔導措施，並協助處遇性輔導措施，以學生輔導工作為主要職責；其授課時數，規定如下：

（一）專任輔導教師不得排課。但因課務需要教授輔導相關課程者，以不超過教師兼主任之授課節數排課。

（二）兼任輔導教師之減授節數，國民中學教師以十節為原則，國民小學

教師以二節至四節為原則。

六、國民中小學之人事、會計人員，不論規模大小，不得由教師兼任，其人員之任用，應依國民教育法之規定辦理。

七、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訂定不同規模國民中小學之行政組織層級、單位及人員配置，發揮總量管制效益，合理調配專任、兼任及部分時間支援教學之人力，以維教學品質。

八、中央政府專案補助增置之員額，應優先運用於教師人力缺乏之學校。

九、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依本基準規定及人力、經費等實際狀況，訂定補充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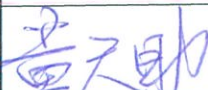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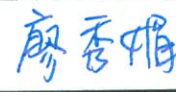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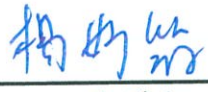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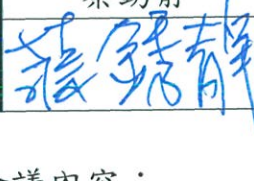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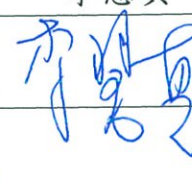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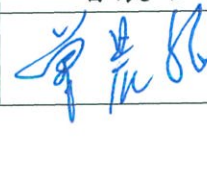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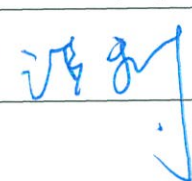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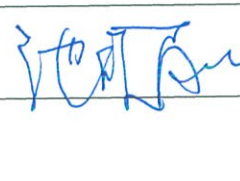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教育部主管法規共用系統

彰化縣立芳苑國中 114 學年度導師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114 年 8 月 28 日(四) 早上 9:15~10:00

二、地點：會議室

三、與會人員簽到表：

職稱	校長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輔導主任
姓名	黃天助	周黃珠月	黃志宏	李昆奮	蕭勝文
簽名					
職稱	三忠導師	三孝導師	三仁導師	二忠導師	二孝導師
姓名	林彥良	廖秀媚	張淑慧	洪佩君	楊妙筑
簽名					
職稱	二仁導師	一忠導師	一孝導師	一仁導師	一愛導師
姓名	蔡鏐靜	李慧真	曾晨皓	洪于婷	池欣融
簽名					

四、會議內容：

教務處

一年級：

1. 提醒導師發未達標畢業成績預警輔導機制表單，並於 9/2 收回表單。
2. 發還學生國小畢業證書。
3. 請一孝導協助收有關學生家長身心障礙別證明文件至教務處，謝謝。

一二年級：

1. 請導師協助張貼生閱讀護照師生配對名單，謝謝。
2. 請二仁導協助收有關學生家長身心障礙別證明文件至教務處，謝謝。

二三年級：

教務處提供單親獎學金申請訊息及名單，請老師提供學生名單給教務處。

一～三年級：

1. 請導師協助發第八節課後輔導單並於期限內請學生交回教務處，另提醒學生不可有塗改勾選的痕跡。
2. 早修時間延至 8:00 請導師善用早修時間，維持每天晨間放輕音樂狀況(段考除外)。
3. 班級幹部任用學藝股長請務必慎選。
4. 請完成提供基本知識護照、閱讀護照、資訊小天使名單。
5. 提醒老師學生家庭狀況表要確實檢核並快速繳交(教務處需向普天宮申請註冊補助)謝謝。
6. 提醒二三年級導師將學生證收回教務處因需蓋註冊章，謝謝。
7. 導師請假 1 日(7 時-16 時)以上，代導費及代理導師費由委貳統一於 114 學年度結束後計算；若請半天假(4-7 小時)則以自理方式給對方代導費 50 元。
8. 本學期起夜自習便當費將收取原價 80 元，若有留夜自習強烈需求並無法繳納便當費者另向教務處提報名單。本學期自習班 2 班(約 40 名額)，提醒以自由參加為原則並須妥善與家長溝通，勿強迫學生參加。
9. 教室日誌「班會課」請依照 114 班會課程計畫填寫。

五、臨時動議

學務處

1. 各班服儀檢查(頭髮乾淨整齊、女生長髮需綁好、指甲要剪);新生制服須繡好名字。
2. 學生到校時間為 7:30, 不要遲到, 到校後進行打掃工作, 請導師督促學生做好整潔。
3. 周一、周四進行朝會, 時間為 8:00 鐘響後盡速排好隊伍。
4. 9/1 幹部訓練, 請導師協助有責任心同學擔任。另學生志工需要二導協助提供優質學生名單。
5. 09/04 進行社團選社, 請學生準時上課, 需要請假請向學務處報備, 以確實掌握學生動向。
6. 請假單、服務卡請學生填好資料後送至訓育組。
7. 協助(通訊錄)學生資料的審視更正。
8. 留意是否需要仁愛基金或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申請。
9. 特定人員的提報:請同仁們一起注意學生狀況, 舉凡學期中遭警方查緝涉及藥物濫用、自行坦承藥物濫用、發現學生施用或持有不明藥物、有精神或行為異常、接獲偏差行為通知書, 經觀察認定為有施用毒品嫌疑之學生, 請同仁們跟學務處提出名單, 後續會將名單簽請校長核定, 納入特定人員名冊;核定後, 加強對學生關懷輔導, 並適時進行尿液篩檢作業, 以有效杜絕學生藥物濫用。
10. 補休登錄, 請老師即時登入申請, 以免忘記, 例如;一導新生訪視(8 小時)、導護值週…等。
11. 教室佈置評分(10/31), 謝謝多推行友善校園相關主題為主(品德教育、家庭教育、生命教育、交通安全、數位素養反詐騙…….)。
12. 9/17 二年級 HPV 疫苗施打。
13. 10/9 新生健檢。
14. 學生平安保險調查表 9/16 交到健康中心。
15. 緊急事件聯絡表 9/8 交到健康中心。
16. 提醒學生帶水壺到校, 每班推薦一位保健小天使, 負責提醒午餐後潔牙及下課後喝水並記錄(牙膏、牙刷學校提供)。
17. 台中美早餐店的愛心早餐券申請。
18. 班級掃地區域, 未依規定完成班級, 體衛組除了視狀況請值週老師扣分外, 會發放「掃地區域該改善通知單」, 提醒導師協助督促。
19. 班級回收部分, 若未依規定執行分類、清洗、壓扁, 一樣列入生活競賽扣分, 屢次勸導未改班級, 調整負責打掃資源回收區 2 週作為處罰。

總務處

1. 每個月花草修整, 謝謝各位老師協助指導同學打掃事宜, 請提醒同學樹枝一類請放到落葉區圍牆邊, 落葉不要到在入口處。
2. 9/19(五)為國家防災日演練, 9/4(四)集會時進行示範解說, 9/15(一)第一次預演。
3. 交通車時刻表已上傳學校網頁和臉書, 老師同學可參閱, 若有異動會盡快更新, 再請老師們幫忙在班級群組轉知家長同學。
*請老師協助提醒同學, 將繳費單收據保存好並交到總務處(給總務主任)之後發還, 若逾期則直接到總務處繳費。
4. 新生制服發放給同學後(包含後來加訂的), 將會將繳費單發給同學, 屆時請導師協助收費交到總務處。
5. 9/1 發 114 學年度家長委員代表票選單, 請導師協助在 9/5(五)前交給總務處, 第 3 週預計辦理家長委員代表大會, 第 4 週辦理家長會長交接。
6. 各班級教室放學確實關好門窗, 扣上窗扣, 以便保全設定。(保全設定成功會顯示綠燈)
7. 餐廳的冰箱可供日後班級暫放牛奶, 請寄放同學寫上班級資料, 盡快取回飲用或帶回家。

五、臨時動議

彰化縣立芳苑國中 114 學年度導師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114 年 8 月 28 日(四) 早上 9:15~10:00

二、地點：會議室

三、與會人員簽到表：

職稱	校長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輔導主任
姓名	黃天助	周黃珠月	黃志宏	李昆奮	蕭勝文
簽名					
職稱	三忠導師	三孝導師	三仁導師	二忠導師	二孝導師
姓名	林彥良	廖秀媚	張淑慧	洪佩君	楊妙筑
簽名					
職稱	二仁導師	一忠導師	一孝導師	一仁導師	一愛導師
姓名	蔡銑靜	李慧真	曾晨皓	洪于婷	池欣融
簽名					

四、會議內容：

教務處

一年級：

1. 提醒導師發未達標畢業成績預警輔導機制表單，並於 9/2 收回表單。
2. 發還學生國小畢業證書。
3. 請一孝導協助收有關學生家長身心障礙別證明文件至教務處，謝謝。

一二年級：

1. 請導師協助張貼生閱讀護照師生配對名單，謝謝。
2. 請二仁導協助收有關學生家長身心障礙別證明文件至教務處，謝謝。

二三年級：

教務處提供單親獎學金申請訊息及名單，請老師提供學生名單給教務處。

一～三年級：

1. 請導師協助發第八節課後輔導單並於期限內請學生交回教務處，另提醒學生不可有塗改勾選的痕跡。
2. 早修時間延至 8:00 請導師善用早修時間，維持每天晨間放輕音樂狀況(段考除外)。
3. 班級幹部任用學藝股長請務必慎選。
4. 請完成提供基本知識護照、閱讀護照、資訊小天使名單。
5. 提醒老師學生家庭狀況表要確實檢核並快速繳交(教務處需向普天宮申請註冊補助)謝謝。
6. 提醒二三年級導師將學生證收回教務處因需蓋註冊章，謝謝。
7. 導師請假 1 日(7 時-16 時)以上，代導費及代理導師費由委迺統一於 114 學年度結束後計算；若請半天假(4-7 小時)則以自理方式給對方代導費 50 元。
8. 本學期起夜自習便當費將收取原價 80 元，若有留夜自習強烈需求並無法繳納便當費者另向教務處提報名單。本學期自習班 2 班(約 40 名額)，提醒以自由參加為原則並須妥善與家長溝通，勿強迫學生參加。
9. 教室日誌「班會課」請依照 114 班會課程計畫填寫。

學務處

1. 各班服儀檢查(頭髮乾淨整齊、女生長髮需綁好、指甲要剪);新生制服須繡好名字。
2. 學生到校時間為 7:30, 不要遲到, 到校後進行打掃工作, 請導師督促學生做好整潔。
3. 周一、周四進行朝會, 時間為 8:00 鐘響後盡速排好隊伍。
4. 9/1 幹部訓練, 請導師協助有責任心同學擔任。另學生志工需要二導協助提供優質學生名單。
5. 09/04 進行社團選社, 請學生準時上課, 需要請假請向學務處報備, 以確實掌握學生動向。
6. 請假單、服務卡請學生填好資料後送至訓育組。
7. 協助(通訊錄)學生資料的審視更正。
8. 留意是否需要仁愛基金或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申請。
9. 特定人員的提報: 請同仁們一起注意學生狀況, 舉凡學期中遭警方查緝涉及藥物濫用、自行坦承藥物濫用、發現學生施用或持有不明藥物、有精神或行為異常、接獲偏差行為通知書, 經觀察認定為有施用毒品嫌疑之學生, 請同仁們跟學務處提出名單, 後續會將名單簽請校長核定, 納入特定人員名冊; 核定後, 加強對學生關懷輔導, 並適時進行尿液篩檢作業, 以有效杜絕學生藥物濫用。
10. 補休登錄, 請老師即時登入申請, 以免忘記, 例如; 一導新生訪視(8 小時)、導護值週…等。
11. 教室佈置評分(10/31), 謝謝多推行友善校園相關主題為主(品德教育、家庭教育、生命教育、交通安全、數位素養反詐騙…….)。
12. 9/17 二年級 HPV 疫苗施打。
13. 10/9 新生健檢。
14. 學生平安保險調查表 9/16 交到健康中心。
15. 緊急事件聯絡表 9/8 交到健康中心。
16. 提醒學生帶水壺到校, 每班推薦一位保健小天使, 負責提醒午餐後潔牙及下課後喝水並記錄(牙膏、牙刷學校提供)。
17. 台中美早餐店的愛心早餐券申請。
18. 班級掃地區域, 未依規定完成班級, 體衛組除了視狀況請值週老師扣分外, 會發放「掃地區域該改善通知單」, 提醒導師協助督促。
19. 班級回收部分, 若未依規定執行分類、清洗、壓扁, 一樣列入生活競賽扣分, 屢次勸導未改班級, 調整負責打掃資源回收區 2 週作為處罰。

總務處

1. 每個月花草修整, 謝謝各位老師協助指導同學打掃事宜, 請提醒同學樹枝一類請放到落葉區圍牆邊, 落葉不要到在入口處。
2. 9/19(五)為國家防災日演練, 9/4(四)集會時進行示範解說, 9/15(一)第一次預演。
3. 交通車時刻表已上傳學校網頁和臉書, 老師同學可參閱, 若有異動會盡快更新, 再請老師們幫忙在班級群組轉知家長同學。
**請老師協助提醒同學, 將繳費單收據保存好並交到總務處(給總務主任)之後發還, 若逾期則直接到總務處繳費。
4. 新生制服發放給同學後(包含後來加訂的), 將會將繳費單發給同學, 屆時請導師協助收費交到總務處。
5. 9/1 發 114 學年度家長委員代表票選單, 請導師協助在 9/5(五)前交給總務處, 第 3 週預計辦理家長委員代表大會, 第 4 週辦理家長會長交接。
6. 各班級教室放學確實關好門窗, 扣上窗扣, 以便保全設定。(保全設定成功會顯示綠燈)
7. 餐廳的冰箱可供日後班級暫放牛奶, 請寄放同學寫上班級資料, 盡快取回飲用或帶回家。

五、臨時動議